兩分鐘開示—曾簽署器官捐贈,現在知道人斷氣後八小時內不能移動,怎麼辦? (第二六六集) 檔名:29-517-0266

問:在我接觸佛學之前,已考駕駛汽車執照。當時要填表格,表格裡有一項問及持牌人可願在臨終時捐出自己器官,我是填願意的。但現在知道,佛學教導,臨終後八小時內不適宜搬動屍體。因此現在我怎麼辦才好?是否即往輸運處修改,否決前言?

答:這個問題很好,為什麼?加功努力,臨命終時生死自在,那就行了。真正往生的人,一斷氣就到極樂世界去了,這屍體馬上可以解剖,可以用。那八小時是什麼?是我們擔心他沒有去,真正去,真正往生的人,剎那之間他就走了。所以,三種人沒有中陰,就是一斷氣就走了,一個是往生的,一個是升天的,一個是墮阿鼻地獄的。這三種人沒有中陰,一斷氣就走了,其他的都有中陰,八小時、十二小時,是為這個問題。你要是怕這個,認真努力修行,肯定一斷氣馬上就往生,你就可以捐獻,沒有問題了。

節錄自:21-242-0001學佛答問(答澳洲參學同修之一)